

<由 2026 年 2 月 8 日生效之修订版>

「积分奖赏集—网上积分奖赏换领平台限定优惠」（「推广」）之一般条款及细则：

1. 本推广之推广期由 2025 年 9 月 7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日）（「推广期」），共分以下二个阶段（各「阶段」）进行：
 - i. 「阶段 1」：2025 年 9 月 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日）
 - ii. 「阶段 2」：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包括首尾两日）
2. 本推广只适用于持有由大新银行有限公司（「本行」）所发出并附有积分奖赏计划之信用卡或其联营卡之主卡（「合资格信用卡」）客户（「合资格客户」）。惟不适用于参与「现金回赠」计划之本行信用卡及相关附属卡、大新联合航空 World 万事达卡、大新 ANA World 万事达卡及大新英国航空白金卡。
3. 礼品（详情请参阅「优惠 1：网上积分奖赏换领平台限定礼品」之条款及细则第 1 条）须视乎参与商户之供应情况而定，先到先得，换完即止。礼品如有任何更改，将以换领时的礼品供应情况为准。
4. 有关电子礼券之发送及换领：
 - i. 本行将发送换领通知电邮连电子礼券（「电子换领通知」）至成功以积分兑换电子礼券之合资格客户的电邮地址（以本行纪录为准）。合资格客户须凭电子换领通知连同合资格信用卡于相关礼品有效期到指定地点兑换电子礼券。于兑换电子礼券后，参与商户职员将会注销电子换领通知内的有关电子礼券，而合资格客户将不能凭同一电子礼券再次兑换礼品。若合资格客户未能于礼品有效期内兑换电子礼券，即被视为放弃兑换电子礼券之权利，而换领相关电子礼券之信用卡积分亦将不予退还。合资格客户须遵照参与商户所列明之条款及细则使用电子礼券。
 - ii. 有关电子礼券有效期及换领详情，请查阅相关电子换领通知及电子礼券之条款及细则。
5. 合资格客户须于递交换领申请前透过大新网上理财 / 流动理财或亲身前往本行更新电邮地址以收取有关电子换领通知。
6. 电子换领通知只会发送 1 次，本行恕不补发。如合资格客户因技术问题、网络不稳定或其他任何事故 / 原因而未能如期获取电子换领通知，本行恕不负责，而换领相关礼品之信用卡积分亦将不予退还。
7. 礼品图片、价格及数据由参与商户提供及只供参考。本行并非礼品之供货商，恕不负责有关礼品之任何责任。如合资格客户对礼品 / 相关服务质素有任何查询、意见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参与商户联络。
8. 所有礼品均不可兑换现金、不能退回或转换其他产品。
9. 如有关商户结束营业，有关礼品之换领及 / 或兑换将会实时停止。
10. 本行保留随时修改、取消或终止本推广（包括礼品项目或所需积分）及本条款及细则而无须事先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将保留最终决定权。
11. 本文所载之条款及细则将成为规限使用本行信用卡的合约之一部份，并须按该合约诠释。如本条款及细则与该合约有任何抵触，将以本条款及细则为准。
12.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法律管辖并应根据香港法律诠释。任何因本条款及细则而引起的争议均受香港法院的非专有司法管辖权管辖。

13. 任何人士若非本条款及细则的一方，不可根据《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
14. 本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异，一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15. 本推广须受「积分奖赏集」之一般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 www.dahsing.com/card/bp。

优惠 1：网上积分奖赏换领平台限定礼品

1. 合资格客户如欲申请以信用卡积分换领以下礼品，须于推广期内透过本行网上积分奖赏换领平台递交换领申请，逾期恕不接受（以本行收妥日期为准）。换领申请一经递交，合资格客户不可作出任何更改、取消或退回。**如合资格客户于表格上输入错误数据或非完整数据（如适用）而未能成功换领有关礼品，本行并不会另行通知。**礼品及相关所需积分如下：

礼品	所需积分	
	大新 Private Banking Visa Infinite 信用卡及大新 VIP 银行服务 Visa Infinite 卡	其他大新信用卡*
鸿福堂 20 港元电子礼券	3,000	4,000
鸿福堂 50 港元电子礼券	8,000	10,000
20 港元美心西饼 / 美心 MX / 东海堂 / 星巴克电子现金券	5,000	6,000
50 港元美心西饼 / 美心 MX / 东海堂 / 星巴克电子现金券	10,000	12,500
百佳超级市场 50 港元电子礼券	10,000	12,500
屈臣氏 50 港元电子礼券	10,000	12,500

*大新 Private Banking Visa Infinite 信用卡及大新 VIP 银行服务 Visa Infinite 卡除外

2. 申请被接纳后，本行将于成功换领后 8 星期内透过电邮发送电子换领通知至成功以积分兑换电子礼券之合资格客户的电邮地址（以本行纪录为准）。

优惠 2：首次网上换领额外赏

1. **优惠只适用于 2025 年 9 月 6 日或之前从未透过大新网上理财 / 流动理财积分换领平台换领礼品之合资格客户（「网上积分换领新客户」）。**网上积分换领新客户于推广期内成功透过大新流动理财积分换领平台**首次**换领任何礼品（包括但不限于优惠 1 提及之限定礼品），可额外获享 20 港元电子礼券 1 张（「额外赏」）。**每位网上积分换领新客户于整个推广期内最高可获额外赏 1 份。**

2. 本推广只适用于推广期内首 2,000 名成功换领之网上积分换领新客户，根据本行纪录内的成功透过大新流动理财积分奖赏换领平台成功兑换之日期及时间为准，先到先得，额满即止。若名额已满，本行会于本推广网页公佈。
3. 若网上积分换领新客户符合有关要求，本行将按以下日期透过电邮发送电子换领通知至合资格客户的电邮地址（以本行纪录为准）。

首次成功透过大新流动理财积分换领平台换领礼品日期	电子礼券发送日期	电子礼券有效期
2025 年 9 月 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 月份或之前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5 月份或之前	2026 年 7 月 31 日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本文提及的服务 / 产品并不是以欧盟的人士为目标。